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美讯"	600888	ST美讯、国通美讯、ST美讯、三联美讯、ST美讯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宝军			
电话	0531-8606772,860677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趵突泉北路12号			
电子邮箱	gmt60888@guotms.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29,020,861.79	282,287,340.03	-2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589,112.26	-83,349,306.61	不适用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内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6,240.98	22,914,027.26	-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84,307.12	-33,711,988.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6,272.63	-34,137,025.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02,083.12	-28.466,876.0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1	-0.118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1	-0.1181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数
1	山东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28,24	89.856,269	质押 48,028,193
2	北京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7,98	22,765,602	质押 22,765,600
3	烟台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3,69	11,291,000	
4	北京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2,59	8,583,239	
5	北京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1,78	5,993,400	
6	烟台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1,18	3,398,046	
7	国通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1,17	3,366,000	
8	烟台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1,17	3,366,701	
9	烟台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0,96	2,700,500	
10	烟台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0,82	2,338,566	

2.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5 截至报告期末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到期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违规违法发行股票,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25)。

2.因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均为正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交易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26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1年-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自2023年广东东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证代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ST美讯" 公告编号:临2024-97

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会议主要内容: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
- 没有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决议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国通讯")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并于8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鲁生主持,出席董事人,实际出席9人,授权委托0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4-99)。

特此公告。

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证代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ST美讯" 公告编号:临2024-99

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23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66,000,116.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6,000,116.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4日全部到位,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036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入了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93.34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6,842,613.89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始至终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19,564,800.00元,因此募集资金实际使用156,407,413.8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7,889,163.52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达结条件。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明诚"	600136	"ST明诚、当代文体、当代明诚、通诚股份"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余亦			
电话	027-87115482			
办公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东湖大街40号中国科技馆大厦7楼			
电子邮箱	yuan9508@sinom.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40,660,960.07	578,215,265.26	-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2,089,646.51	372,722,546.40	-6.79	
营业收入	40,111,319.97	38,130,563.23	-8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2,072.99	-1,913,339,431.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06,275.56	-4,289,723,233.2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16,963.30	19,796,862.23	-27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	-6.0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3.2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3.28	不适用	

2.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数
1	湖北美讯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488,166,136	0
2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736	341,976,366	0
3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36	98,919,007	0
4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8	78,706,094	38,974,576
5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	70,041,620	0
6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	70,041,620	0
7	武汉市通诚利源有限公司	264	62,001,766	0
8	深圳市通诚利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4	60,000,000	0
9	高亮资本(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1	59,401,019	0
10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1	59,411,122	0
11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2	56,405,328	0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披露前未到期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公司监事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出具了《关于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当代明诚")涉嫌违法违规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报告》,并于2024年4月30日,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于2024年5月10日起对公司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当代明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并于2024年4月30日,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于2024年5月10日起对公司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当代明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并于2024年4月30日,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于2024年5月10日起对公司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当代明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并于2024年4月30日,经公司申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于2024年5月10日起对公司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证代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4-097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31日 公司负责人:余亦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可行性,经公司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2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3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4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5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6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7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8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1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2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3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4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7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8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99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2.1.10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后条款:

证代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ST明诚" 公告编号:临2024-093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023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12月22日,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66,000,116.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6,000,116.6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8,577,507.51元。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月4日全部到位,会计师事务所(特普咨询)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国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4]000363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入了募集资金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93.34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6,842,613.89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始至终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19,564,800.00元,因此募集资金实际使用156,407,413.8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7,889,163.52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已达结条件。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1.3.1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1.3.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1.3.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600027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高鹏			
电话	010-568880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新国都大厦B座22层			
电子邮箱	cyp@cp.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74,502,100,816.12	572,215,362,304.83	571,942,544,909.29	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3,801,131,273.06	201,375,025,517.69	201,330,025,517.69	-3.78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内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2,325,217.76	8,882,067,760.22	8,882,067,760.22	2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70,373,928.58	8,436,423,427.04	8,436,423,427.04	3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3,963,927.72	25,085,920,820.01	25,085,920,820.01	-8.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4.28	4.28	增加1.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44	0.3630	0.3630	27.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44	0.3630	0.3630	27.9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数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46,88	11,471,020,527	460,361,213
2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7,85	1,919,882,145	0
3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4	1,110,170,206	0
4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04	988,076,143	0
5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52	880,000,000	0
6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52	881,333,806	0
7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69	657,380,472	0
8	中国三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6	454,337,184	0
9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7	261,194,750	0
1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830	136,380,207	0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1.3.1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1.3.2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1.3.3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江电力"	600027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高鹏			
电话	010-568880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新国都大厦B座22层			
电子邮箱	cyp@cp.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574,502,100,816.12	572,215,362,304.83	571,942,544,909.29	